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0)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葛津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林華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公佈乃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51(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葛津先生 (「葛先生」)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主席」)、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成員。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葛先生將任職至下一個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在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葛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葛津先生，55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多間中大型國有企業擁有逾10年的企業管理經驗，並於房地產及建造業擁有逾14年經驗。葛先生畢業於安徽師範大學，持有中文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八年起任職於中國城市建設控股集團，曾出任多個不同職位，包括總裁助理、副總裁及董事。由二零一四年起至今，葛先生為中國一加拿大自然資源基金 (香港) 之董事。葛先生亦為香港張學良基金副會長。彼目前擔任日成控股有限公司 (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08) 執行董事一職。

葛先生曾接受多項與房地產及建造相關之重要培訓，包括中國建設部的建造師培訓課程、英國皇家特許建造學會(CIOB)培訓課程及國家行政學院與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合辦的應急管理培訓課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葛先生於本公佈日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及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並無有關委任葛先生的其他事宜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根據本公司與葛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訂立的服務協議（「服務協議」），葛先生的初步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為期三年，其後將予續期。於任期內，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的方式終止委任。根據服務協議，葛先生的年度基本薪金為1,200,000港元。葛先生亦有權收取由董事會或（倘獲指派）薪酬委員會酌情釐定的酌情花紅。

葛先生的薪酬乃根據其資歷、經驗、所承擔的職責及目前市況，由薪酬委員會釐定及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葛先生的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或董事會（視情況而定）每年檢討，而葛先生將不會參與其本人薪酬的決定。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葛先生加入董事會。

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林華先生（「林先生」）因處理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執行董事、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林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林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孫思志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葛津先生、劉舸江先生、孫思志先生及楊艷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振宇先生、蔡雄輝先生及楊波先生組成。